

郁南县黄皮一二三产业融合项目监理

(项目代码: 2505-445322-04-01-433851)

招标文件

招标人: 黄小希(郁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黎征 (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盖公章)

编制人: 黎征 (签字或盖章)

2025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1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0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4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郁南县黄皮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监理招标公告

投资项目代码	2505-445322-04-01-433851		
投资项目名称	郁南县黄皮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		
招标项目名称	郁南县黄皮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监理		
标段（包）名称	郁南县黄皮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监理	公告性质	正常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实施（交货）地点	郁南县建城镇		
资金来源	项目所需建设资金除争取上级专项资金和债券资金外，不足部分由县政府统筹解决。	资金来源构成	项目所需建设资金除争取上级专项资金和债券资金外，不足部分由县政府统筹解决。
招标范围及规模	黄皮一二三产业融合示范区约 251.74 公顷，其中一产为高标准种植示范园建设约 15000 平方米，精品鲜食采摘园建设约 3000 平方米；二产为黄皮产业综合研究中心建设约 950 平方米；三产为研学基地建设，包括综合服务驿站建设约 6000 平方米，研学体验区建设及周边配套工程等；其他配套工程包括交通体系建设、入口范围提升和周边农村环境提升。本项目运营区域总面积约 104950 m ² ，约合 157.425 亩，最终以竣工后经相关部门确认的运营面积范围为准。		
招标内容	完成项目范围内的施工图设计、施工准备、施工、保修阶段等全过程监理工作，还需按发包人要求参与开工前期的准备和筹划工作。		
工期（交货期）	监理服务期自受托人收到中标通知书或参加由委托人组织的第一次进场动员会之日起算，至所有工程保修期结束且办妥竣工结算（此处指终审部门的竣工结算）止，包括本合同工程的：施工准备期、施工期、工程收尾期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全过程监理服务。		
最高投标限价	354.49 万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组成联合体投标时，对联合体的要求如下： 1、组成联合体的单位数量不超过 2 家，以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资质并承担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工作的一方作为联合体牵头方，并签定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有法律约束力。		

	<p>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体协议书须联合体各方均盖章外，其余文件均可由联合体牵头方盖章。</p> <p>3、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进行投标，如有违反，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p> <p>4、除非另有规定和说明，本招标文件（含招标公告）中的“投标人”一词亦指联合体各方。</p>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	<p>投标人资格要求</p> <p>1、资质条件:</p> <p>投标人须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核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同时具备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丙级（或以上）资质和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p> <p>2、总监理工程师（1人）资格要求（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方提供）：</p> <p>①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公用工程，注册执业单位为投标单位）。②社保证明材料。提供其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2025年9月至11月）依法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社保证明材料必须在对应所属的投标人单位（或其分支机构）购买，以社会保障部门加具公章或业务章为准。社保证明材料如为花名册的，投标人须标记出本项目投入人员的对应社保。符合国家或各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可减免或缓缴社保的，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退休返聘人员如无社保证明需提供返聘证明或合同。</p> <p>3、总监理工程师代表（1人）资格要求（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方提供）：</p> <p>①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公用工程，注册执业单位为投标单位）。②社保证明材料。提供其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2025年9月至11月）依法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社保证明材料必须在对应所属的投标人单位（或其分支机构）购买，以社会保障部门加具公章或业务章为准。社保证明材料如为花名册的，投标人须标记出本项目投入人员的对应社保。符合国家或各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可减免或缓缴社保的，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退休返聘人员如无社保证明需提供返聘证明或合同。</p> <p>4、其他主要人员要求:</p> <p>（1）根据广东省建设厅“粤建管字[2002]97号文”《转发建设部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旁站监理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规定，</p>

本工程监理机构最少配置人数为 10 人；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亦可根据其编写的监理大纲增加其他专业人员（不限于 10 人）。投标时按下表《项目驻场监理机构人员要求一览表》进行填报，监理机构人员必须施工全过程驻场工作。

（2）项目驻场监理机构人员要求一览表。

序号	拟任岗位	数量	岗位证书要求	备注
1	总监理工程师	1 名	具有有效期内的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注册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公用工程】，并在投标人本单位注册的监理工程师。	中标后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变更
2	总监理工程师代表	1 名	具有有效期内的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注册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公用工程】，并在投标人本单位注册的监理工程师。	中标后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变更
3	专业监理工程师	3 名	具有有效期内的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或专业监理工程师资格【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公用工程】，并在投标人本单位注册的监理工程师。	中标后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变更
4	监理员	至少 5 名	经过监理业务培训，具有有效期内的监理员培训证书，或有效期内的专业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或有效期内的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公用工程】。	中标后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变更
5	其他人员		由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自行配置	中标后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变更

注：项目驻场监理机构人员均须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注册并通过审核，如为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人员班子均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已登记备案。

（3）项目监理机构的监理人员在全过程施工阶段监理中，必须对关键部位、关键工序的施工质量实施全过程现场跟班的监督。为确保监理人员到位，本工程现场施工旁站最少监理人员参照下表配套。

工程项目监理旁站最少人数配置表

工程类别	前期阶段(人)	设计阶段(人)	施工准备阶段(人)	施工阶段(人)			
				基础阶段	主体阶段	高峰阶段	收尾阶段

市政公用工程	4	4	3	--	8	--	5
工民建工程	4	4	4	7	9	10	7

注：①投入人员均须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注册并通过审核，如为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人员班子均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已登记备案。

②上述人员不得互相兼任，须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及拟投入人员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2025年9月至11月）依法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社保证明材料必须在对应所属的投标人单位（或其分支机构）购买，以社会保障部门加具公章或业务章为准。社保证明材料如为花名册的，投标人须标记出本项目投入人员的对应社保。符合国家或各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可减免或缓缴社保的，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退休返聘人员如无社保证明需提供返聘证明或合同。

5、信誉要求（若组成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均需具备）：

（1）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近3年内（从发布招标公告当日往前顺推三年）不得发生在处罚有效期内以下情况：①重大质量问题，或重大安全事故，或围标串标，或骗取中标，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或严重违约等违法违纪行为（严重违约情况、重大质量问题均以司法仲裁机构或行政主管部门等出具的认定文件为准）；②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明令取消、暂停、禁止参与投标。【特别提示：投标人如被查实有在处罚有效期内的以上违法违纪行为的，无论在何地受到处罚，除其对本项目的投标按无效处理外，其投标行为还须按“提供虚假投标材料”上报相关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不予退还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行提供相关承诺，格式自拟）

（2）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须提供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网页截图。

6、其他要求：

（1）中标人履行本工程施工阶段的委托监理合同时，必须在施工现场建立项目监理机构。监理机构人员（含项目总监与其他监理人员）中标后不得变更，确须变更的，应符合《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项目招标中标后监督检查的办法》（粤建市[2009]8号）人员变更条件，且须经招标人同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方可变更。

		<p>(2) 项目监理机构在完成委托监理合同约定的监理工作后可撤离施工现场。项目监理机构的组织形式和规模，应根据本工程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内容、服务期限、工程类别、规模、技术复杂程度、工程环境等因素确定。</p> <p>(3)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证书，且处于有效期内。（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证书扫描件）</p> <p>(4)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须是未被有关部门明令取消投标资格或暂停承接业务，须按云建通〔2021〕15号文和云建市〔2021〕18号等有关规定办理好登记手续，企业参加工程投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项目管理等建筑活动的各类注册人员和相关从业人员，应当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登记；须提供“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最新月度企业信用评价等级的网页截图（其有效范围为信用等级B级或以上的，新登记备案的还没评级可不提供）。广东省以外的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成员）须按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粤建市〔2015〕52号文）的规定，须提供在广东建设信息网“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及人员信息录入的网页截图或《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表》扫描件。</p> <p>(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投标人声明函，详见投标文件格式）。</p> <p>(6) 投标人提供对参与本次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资质、业绩（如有）、获奖（如有）、人员、财务（如有）、社保（如有）、纳税（如有）、各类证书等】的真实性、有效性签署的承诺书（格式见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投标人承诺书）</p>		
	投标人业绩要求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是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下载招标文件的网络地址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 http://zbtb.gd.gov.cn/login ）、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5300/index ）、广州公共资源

			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 (https://www.gzggzy.cn/)
		获取纸质招标文件的方式	/
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	2025年 月 日 时 分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 月 日 时 分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 月 日 时分 (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gzggzy.cn/html/index.html)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gzggzy.cn/html/index.html)。逾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予以拒收。
开标时间	2025年 月 日 时分 (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开标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2 楼开标室) (线上开标)
发布公告媒介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招标人	黄小希(郁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广东省云浮市郁南县都城镇柳城路 46 号 405 室
招标人联系人	黄先生	联系电话	0766-7309031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13 楼

招标代理联系人	单卫红	联系电话	020-33972107
招标监督机构	郁南县农业农村局	联系电话	0766-7594595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p>本招标项目 <u>郁南县黄皮一二三产业融合项目</u> 由 <u>郁南县发展和改革局</u>以 <u>郁发改投审〔2025〕37号</u>文批准建设，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计划已于 <u>2025年05月23日</u>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p> <p>注意事项：</p> <p>1、根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2013年2月4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监察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铁道部、水利部、商务部令第20号发布）、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3部门印发的《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发改法规规〔2022〕1117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等7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工作的通知》（粤发改法规函〔2022〕1484号）、云浮市发展和改革局等6个部门印发的《关于深入推进招标投标全流程电子化的通知》（云发改体改函〔2023〕26号）、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转发《关于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规制度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主体行为的若干意见》的通知》（云建市〔2022〕26号）、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8部门《关于印发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规则的通知》（粤发改规〔2023〕1号）等相关文件要求，该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即线上开标、评标），投标人需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填写投标信息，下载招标文件，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完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无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如有技术问题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每天9:00-12:00, 14:30-17:30，联系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20-28866000。</p> <p>2、投标人需用单位的CA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p> <p>3、电子开标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进行开标，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开进行，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参加线上开标。不参加线上开标会议的，致使其投标文件无法有效解密（包括按【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和约定】有效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和放弃投标文件解密失败补救权利。</p> <p>4、参与电子投标，可能会出现未知的风险，存在的一切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5、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出现的问题可在上班时间通过公告中载明的联系方式进行沟通联系。</p>
电子招标投标解密失败及突发情况的补救	<p>1、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p> <p>2、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p> <p>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PDF格式）刻入光盘（1份），在投标须知</p>		

前附表第 3.7.6 项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密封在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和招标人名称。递交的光盘不得加密。光盘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备用投标文件光盘。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提交的光盘。投标人也可不提交备用光盘。

3、补救方案

（1）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

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之外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光盘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

若遇不可抗力发生（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由评标委员会开启投标人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光盘，并按光盘内容进行评审。

（3）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否决投标条款一览表

声明：以下所列条款为本招标文件的否决投标条款一览表，投标人应自行仔细阅读。自行查阅对应条款，否则责任自负。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 2. 4	最高投标限价	详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 3. 2. 4 的要求
11. 2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详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 10. 2 的要求
1. 12. 1	/	详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中 1. 12. 1 的要求
3. 4. 2	投标保证金	详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中 3. 4. 2 的要求
3. 6. 1	备选投标方案	详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中 3. 6. 1 的要求
3. 1. 1	评标程序	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中 3. 1. 1 的要求
3. 1. 2	评标程序	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中 3. 1. 2 的要求
3. 1. 3	评标程序	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中 3. 1. 3 的要求
3. 2. 4	评标程序	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中 3. 2. 4 的要求
/	投标人声明函	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中“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要求
/	投标人承诺书	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中“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要求
2. 1. 1	形式评审标准	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中“评标办法前附表”“2. 1. 1形式评审标准”相关内容
2. 1. 2	资格评审标准	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中“评标办法前附表”“2. 1. 2资格评审标准”相关内容
2. 1. 3	响应性评审标准	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中“评标办法前附表”“2. 1. 3响应性评审标准”相关内容
**	其他	投标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1. 2	招标人	招标人：黄小希（郁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云浮市郁南县都城镇柳城路46号405室 联系人：黄先生 电话：0766-7309031
1. 1. 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13 楼 联系人：单卫红 电话：020-33972107
1. 1. 4	招标项目名称	郁南县黄皮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监理
1. 1. 5	项目建设地点	郁南县建城镇
1. 1. 6	项目建设规模	详见招标公告。
1. 1. 7	工程项目施工预计开工日期和建设周期	工程项目施工预计开工日期：具体开工时间以总监理工程师签署的开工令为准。
1. 1. 8	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概算	项目估算总投资 31334.98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7774 万元。
1. 2. 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详见招标公告。
1. 2. 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 3. 1	招标范围	详见招标公告。
1. 3. 2	监理服务期限	详见招标公告。
1. 3. 3	质量标准	合格或以上，执行国家现行相关工程质量验评标准及广东省、云浮市有关规定。
1. 4.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资质条件：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2) 总监理工程师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3) 总监理工程师代表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4)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5) 信誉要求：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6) 其他要求：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1. 4. 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1. 4. 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	/

	其他情形	
1. 9. 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 10. 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 10. 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 形式: /
1. 10. 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
1. 11. 1	投标人拟分包的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具体要求:
1. 12. 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详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条款 1.4.1 要求。
1. 12. 3	偏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偏差范围: 偏差幅度:
2.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在规定时间发出的补充通知、澄清(答疑)和修改文件等。
2. 2. 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天。
		形式: 投标人的疑问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提交。招标答疑采用网上答疑方式进行。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 可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 提交问题时一律不得署名。
		答疑操作指南: 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我是投标人(供应商)”→“我的投标”→“招标答疑提问”查询项目并提问。
2. 2. 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澄清、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 并且其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招标人应相应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形式: 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
2. 2. 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时间: 网站发布当日视为投标人确认收到。
		形式: 投标人自行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下载, 网站发布当日视为投标人确认收到。
2. 3. 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澄清、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 并且其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招标人应相应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形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时间：网站发布当日视为投标人确认收到。 形式：投标人自行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下载，网站发布当日视为投标人确认收到。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的修改文件及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交的相关澄清补充资料。
3.2.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按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3.2.3	报价方式	实行市场调节价报价，监理费投标报价以监理费招标控制价为基础、同时采用下浮率报价和数值报价方式。
3.2.4	最高投标限价	详见招标公告。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1、投标人必须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充分考虑职责和义务，全面理解招标文件对投标报价的要求，并按招标人提出的条件及内容进行报价，结算方式按照合同约定的相应条款执行。 2、本项目采用下浮率报价和数值报价方式。投标报价按照“ $\text{投标报价} = \text{招标控制价} \times (1 - \text{投标报价下浮率})$ ”计算得出。投标报价下浮率以百分比计，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投标人只能报一个投标数值报价和下浮率报价，数值总报价以元计，如下浮率报价和数值报价不一致时，以下浮率报价为准。 3、本项目投标报价下浮率有效报价范围： $\geq 10.00\%$ ，不在此范围的报价无效。 4、所有的限价金额均为含税价。
3.3.1	投标有效期	90天
3.4.1	投标保证金	<p>1、投标保证金金额：<u>¥60000.00元（大写：陆万元整）</u></p> <p>2、缴纳时间：<u>投标截止时间前</u>（以到账时间/出函时间为准）。</p> <p>3、缴纳方式：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长于或等于投标有效期。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现金、支票、银行保函、保证保险、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等形式，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缴纳。</p> <p>（1）如采用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交易中心；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上述金额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查询的信息为准。</p> <p>投标人需在交易系统中将汇入投标保证金与投标项目进行绑定，绑定成功后才能被认定为完成缴纳投标保证金义务。</p>

		<p>(2) 如采用非电子形式的银行保函、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银行保函需开具给招标人，银行保函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或保证保险需开具给招标人（受益人也必须是招标人），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在开标前不强制要求投标人提交纸质原件，由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前提交并在网上公示，但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如投标人选择在开标前提交纸质原件的，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5 分钟单独密封递交至开标室。</p> <p>(3) 如采用电子形式的保函、担保或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操作指引。（本条适用于交易中心系统支持采用电子保函方式递交的情形）。</p> <p>注：联合体参加投标的，由牵头人缴纳投标保证金。</p> <p>■ (4) 根据《云浮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云建通[2021]15 号文）规定，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为牵头人）获得云浮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评价 AAA 级的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p>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p>(1) 投标人拒绝按招标文件规定修正投标报价； (2) 投标人提供了虚假的证明材料。</p>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3 (2)	投标文件及其他要求	<p>1、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有效上传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并验证 CA 密码之后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p> <p>2、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5 分钟至投标文件截止时间；递交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天润路 333 号）。（本项目日程安排及开标场地情况，投标人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交易业务-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电子开标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进行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参加开标。不参加开标会议，致使其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和放弃投标文件解密失败补救权利。</p> <p>3、其他要求：</p>

		<p>(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予以拒收。</p> <p>(2)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有权要求责任方赔偿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部分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p> <p>(3)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投标文件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拒收投标文件。</p> <p>(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10 号《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全过程信息公开的管理规定》的通知、关于印发《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信息公开目录》的通知粤发改稽察〔2018〕442 号等文件规定，本项目将公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p>
3.7.4	投标文件签名或盖章要求	<p>1、投标文件内容按格式本身要求签名盖章，否则视为无效标。</p> <p>2、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p> <p>3. 联合体投标的，除投标文件中的《联合体协议书》需联合体各方均盖章、签字外，投标文件其他内容中的“投标人”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示例：(主)单位全称(成)单位全称】，“盖单位章”可由联合体牵头人加盖企业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仅由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即可。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的，可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联合体投标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仅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即可。</p>
3.7.5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符合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内容的要求。
3.7.6	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PDF 格式）刻入光盘（1份）。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密封在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和招标人名称。递交的光盘不得加密。光盘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备用投标文件光盘。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提交的光盘。投标人也可不提交备用光盘。

		<p>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时间和地点如下：</p> <p>递交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2025年 月 日 时 分至 2025年 月 日 时 分；</p> <p>递交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天润路333号）（本项目日程安排及开标场地情况，投标人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交易业务-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p> <p>上述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补充公告和招标答疑纪要的相关信息。</p>
4.1.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 月 日 时 分
4.1.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退还时间：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一致</p> <p>开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线上开标）。</p>
5.2	开标程序	<p>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p> <p>(1) 宣布开标纪律；</p> <p>(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投标人通过递交投标文件的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投标人只用执行一次解密，招标人执行解密次数根据招标文件开标次数确定)。</p> <p>(3) 解密完成后，公布：a 投标人名称； b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 c 投标文件解密情况； d 投标担保递交情况； e 投标报价； f 投标人的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等主要内容，并记录在案，具体以系统生成的开标记录表为准。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开标、评标。</p> <p>(4) 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p> <p>(5) 开标方式采用电子开标和现场开标两种模式，投标人可选择在开标室参与开标或准时在线参加开标，也可不参加开标。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登录交易平台实时查看开标、唱标情况。交易平台生成开标记录并向社会公众公布。</p> <p>(6) 参加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唱标结束后的规定时间内、使用单位数字</p>

		<p>证书登录交易平台后通过交易平台提出。招标人授权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使用招标代理机构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答复异议，异议答复是招标人真实意思表示。未答复的，开标程序不得结束。</p> <p>(7)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p> <p>(8)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p> <p>(9)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p> <p>(10)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1、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p> <p>2、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专家4人。</p> <p>3、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招标人在开标前按照有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在依法成立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本工程相关专业的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p>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3人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p>公示媒介：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p> <p>公示期限：3日。根据《民法典》第二百零三条，期间的最后一日是法定休假日的，公示期限应当延长至法定休假日结束的次日。</p>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评委推荐前三位中标候选人</p>
7.6.1	履约保证金	<p>1、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须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金额为监理签约酬金的10%。</p> <p>2、履约保证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中标人提交退回履约保证金的申请资料后的10个日历天内无息退回给中标人，或解除工程担保（或银行保函，或工程保险）。</p> <p>3、在合同有效期内中标人不按合同约定履行合同的，招标人可没收中标人履约保证金；因招标人原因，招标人单方面中止合同的，应向中标人返还履约保证金。</p> <p>4、履约保证金可采用以下任一方式：①银行担保；②工程保证保险、工程担保；③现金担保。</p> <p>5、若采用现金转账，则必须由中标人从基本账户转至招标人账户；若采用银行保函、或工程保险、或工程担保，则开具保函的银行、提供</p>

		保证保险的保险公司、担保公司须在云浮市有营业场所的银行机构、保险机构或融资担保机构。 6、履约担保的有效期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为止。履约担保应在有效期到期前 30 个日历天内续保。
7.7	合同签订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具体要求：按照《电子招标投标办法》（2013 年 2 月 4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监察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铁道部、水利部、商务部令第 20 号发布）、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 8 部门《关于印发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规则的通知》（粤发改规〔2023〕1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支付担保	1、招标人将在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同时，向中标人提交支付担保，支付担保金额与履约保证金金额相等。 2、支付担保可采用以下任一方式：①银行担保；②工程保证保险、工程担保；③现金担保。 3、若采用现金转账，则必须由招标人从基本账户转至中标人账户。若采用银行保函、或工程保险、或工程担保，则开具保函的银行、提供保证保险的保险公司、担保公司须在云浮市有营业场所的银行机构、保险机构或融资担保机构。 4、支付担保的有效期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为止。支付担保应在有效期到期前 30 个日历天内续保。
10.2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11.2.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 通过资格审查或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2) 经评议有效投标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或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3)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11.2.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仍不满足上述 11.2.1 条款内容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10.3	预付款担保	本工程不设预付款担保。
10.4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同意，

		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5	监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10.6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7	被依法认定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的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的行为	<p>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p> <p>1、第十六条 投标人之间不得有下列情形：</p> <p>（一）不同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p> <p>（二）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包加密或者上传，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投标人的电子设备打印、复印；</p> <p>（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投标人送达或者分发；</p> <p>（四）参加投标活动的人员为同一标段其他投标人的在职人员；</p> <p>（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各自的基本账户转出，但是，所需资金来自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p> <p>（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p> <p>2、第十七条 招标人不得有下列情形：</p> <p>（一）招标人协助资格预审申请人或者投标人对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或者投标文件进行撤换、修改；</p> <p>（二）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利害关系人泄露获取资格预审文件或者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的名称、数量或者资格审查情况，泄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或者评标等情况；</p> <p>（三）招标人以胁迫、劝退、利诱等方式，使特定投标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p> <p>（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p> <p>3、第三十三条 有本办法第十六条、第十七条所列情形之一，被依法认定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者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十二条、第五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七条的规定处罚。</p>

10.8	其他费用	<p>1. 交易服务费：中标人按规定，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缴纳交易服务费，其费用包含在中标人投标报价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p> <p>2. 招标代理服务费：本工程招标代理费以中标金额为计费基数，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计算；按照代理合同约定，本项目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支付。</p>
		<p>因下列情形导致电子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影响招标投标活动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视为特殊情况：</p> <p>(一) 网络、招标投标相关的软件或硬件故障而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的；</p> <p>(二) 网络攻击、病毒入侵或发现电子交易系统存在严重安全漏洞等导致无法提供正常服务的；</p> <p>(三) 电力系统故障供电中断导致电子交易系统无法运行的；</p> <p>(四) 其他无法保证招标投标活动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p>
10.9	特殊情况处理	<p>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p> <p>1、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p> <p>2、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投标人可制作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PDF 格式）刻入光盘（1份），在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7.6 项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备用。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密封在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和招标人名称。递交的光盘不得加密。光盘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备用投标文件光盘。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读取提交的光盘。投标人也可不提交备用光盘。</p> <p>3、补救方案</p> <p>(1) 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p> <p>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内容，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之外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光盘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p> <p>(2) 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p> <p>若遇不可抗力发生（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由评标委员会开启投标人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光盘，并按光盘内容进行评审。</p> <p>(3) 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10.10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须提供一式三份的纸质版投标文件给招标人存档。投标文件须与中标人投标时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一致，不得作出任何修改。
10.11	本招标文件中涉及联合体投标中的“主办方”即为“牵头人”。

注：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招标文件重要内容的摘录、补充或细化，如有与招标文件正文内容不一致，应以本表内容为准；特别是补充或细化条款，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否则责任自负。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监理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工程项目施工预计开工日期和建设周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概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监理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监理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总监理工程师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总监理工程师代表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4)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与本招标项目的施工承包人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商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10)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3)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监理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4)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5)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网址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 (16)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否则本项目严禁分包。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监理大纲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委托人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予以公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1.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

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予以公布。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4.1.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线上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全部使用电子文档】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如有）
- (4)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5) 企业基本情况表
- (6) 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资格一览表
- (7) 拟任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名确认表
- (8)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 (9) 投标人的其他评审情况
- (10) 投标人声明函
- (11) 投标人承诺书
- (12) 其他资料
- (13) 监理大纲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90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电子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电子形式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电子保函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投标保证金依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退还。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1.4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监理大纲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监理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委托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1) 投标文件采用电子文档，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

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

(2)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 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投标文件采用电子文档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1.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1.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1.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1.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本章第 4.1.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 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但应以电子文档形式通知招标人。

4.2.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 应按照本章第 3.7.3 (2)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收到通知后, 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2.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 招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投标保证金退回。

4.2.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2.5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 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4.2.6 在投标截止后,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前, 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 否则其投标担保将被没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1.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开标, 所有投标人按照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 投标人通过递交投标文件的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完成解密后, 再由招标人进行解密(投标人只用执行一次解密, 招标人执行解密次数根据招标文件开标次数确定)。

(3) 解密完成后, 公布: a 投标人名称; b 投标文件递交情况; c 投标文件解密情况; d 投标担保递交情况; e 投标报价; f 投标人的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等主要内容, 并记录在案,

具体以系统生成的开标记录表为准。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开标、评标。

(4) 截标后，开标开始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定的开标开始时间的信息为准。

(5) 开标方式采用电子开标和现场开标两种模式，投标人可选择在开标室参与开标或准时在线参加开标，也可不参加开标。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登录交易平台实时查看开标、唱标情况。交易平台生成开标记录并向社会公众公布。

(6) 参加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唱标结束后的规定时间内、使用单位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后通过交易平台提出。招标人授权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使用招标代理机构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答复异议，异议答复是招标人真实意思表示。未答复的，开标程序不得结束。

(7)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

(8)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9)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

(10)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线上开标会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否则，视为投标人对开标无异议。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日。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电子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履约保证金

7.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6.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6.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 签订合同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7.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线上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线上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问题澄清通知

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版本为准

附件二：问题的澄清

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版本为准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方承担连带责任，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	
	监理大纲	投标人只提供一个监理大纲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	没有出现“投标人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评标系统的检索信息为准)”的情形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总监理工程师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其他主要人员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拟任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名确认表	符合招标文件格式要求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项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2项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2.4款、3.2.5款规定
		投标范围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1项规定
		监理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2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3项规定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 3.4.2项规定
	投标人声明函	符合招标文件格式要求
	投标人承诺书	符合招标文件格式要求
	串通投标情形	不存在串通投标情形（串通投标情形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为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资信业绩部分：15分 监理大纲部分：25分 投标报价部分：60分
2.2.2	评标基准价 计算方法	<p>(1) 投标报价的确定： 有效投标报价为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p> <p>(2) 有效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 若初步评审通过的投标人小于或等于5家时，直接对所有有效投标报价计算算术平均值；若初步评审通过的投标人大于5家时，按照下列方法计算投标人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N=Int（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个数/4），其中Int为取整函数，不进行四舍五入。评标委员会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按由低至高的顺序进行排序，去掉排名最靠前的N个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以及排名最靠后的N个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之后，再对剩余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计算算术平均值。</p> <p>(3)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评标基准价=（最高投标限价×X）+（参与计算的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Y），（X为0.7，Y为0.3，且X+Y=1）注：评标基准价均以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3位四舍五入，两者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p>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2.2.3 (1)	资信业绩评分 标准 (15分)	<p>类似监理业绩 (2分)</p> <p>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承接过合同金额100万元(含)以上的房屋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业绩，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得2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说明）、监理合同关键页扫描件作为评审依据（提供合同关键页，业绩材料的数据须足以反映出全部业绩指标的内容）。业绩时间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不提供不得分。】</p> <p>监理项目获奖 (4分)</p> <p>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承接过的监理项目获得省级（或以上）奖项的，每提供1项得1分，最高得4分。 【注：（1）国家级质量奖项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国家优质工程奖、国家优质工程金奖等；省级工程质量奖项包括但不限于省级工程优质奖或省级优良样板工</p>

		<p>程奖等省级工程质量奖项。（2）提供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获奖证书或获奖证明文件扫描件（证明材料内容须明确为投标人公司奖项，子公司、分公司、控股、管理关联关系的单位获奖项不予计分），如奖项由行业协会颁发的，该协会必须经民政部门依法登记成立，同时需提供查询协会登记成立含网址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否则不得作为评审依据，协会登记成立的查询网站为：“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网（网址：https://chinanpo.mca.gov.cn/）。（3）获奖时间以证书颁发日期或获奖文件签发日期为准，同一工程项目获得多个奖项的，按其获得的最高奖项计分，且不得重复计分。】</p>
	监理机构人员评价（9分）	<p>1、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2分） 总监理工程师具有工程类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得2分；本小项最高得2分。</p> <p>2、投标人拟派总监代表（2分） 总监代表具有工程类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得2分；本小项最高得2分。</p> <p>3、投标人拟派造价工程师（2分） 投入本项目的造价工程师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的得1分，具有工程类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的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2分。</p> <p>4、投标人拟派专业监理工程师（1分） 投入本项目的专业监理工程师具有工程类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的，每提供1人得0.5分。本小项最高得1分。</p> <p>5、投标人拟派监理员（2分） 投入本项目驻场监理员具有工程类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的，每提供1人得0.4分。本小项最高得2分。</p> <p>【注：本项最高得9分。（1）上述人员不得互相兼任，须提供上述人员的相关证书扫描件，证书须注册在投标单位。 (2)按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的规定，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的，等同于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须另提供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信息查询网站(http://zaojiasys.jianshe99.com/cecaopsys/queryAndSearch/view.do?op=queryUserInfoInit)查询结果网上截图，且执业状态栏显示“正常”的才计分，不提供不计分。 (3)须提供上述人员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2025年9月至11月）依法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社保证明材料必须在对应所属的投标人单位（或其分支机构）购买，以社会保障部门加具公章或业务章为准。社保证明材料如为花名册的，投标人须标记出本项目投</p>

			入人员的对应社保。符合国家或各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可减免或缓缴社保的，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退休返聘人员如无社保证明需提供返聘证明或合同。如为联合体投标，人员可合并计算。】
2.2.3 (2)	监理大纲评分标准(25分)	监理总体规划概述(5分)	对监理项目的监理范围、监理内容、监理依据、监理工作目标的表述横向比较，按照详细说明，清晰、完整、严谨、划分清晰、合理，符合规范要求等因素评审。 【优】得5分；【良】得3分；【中】得2分；【差】得1分。 不提供不得分。
		监理工作程序、方法和制度(5分)	对监理工作程序、方法和制度表述横向比较，按照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提出切实可行、先进、具体、完整的工作程序、方法和制度，采用方法和制度正确、清晰等因素评审。 【优】得5分；【良】得3分；【中】得2分；【差】得1分。 不提供不得分。
		投资、质量、进度监理措施(5分)	对监理方案中投资、质量、进度监理措施表述横向比较，按照针对项目实际对项目监理控制措施有深入的表述，有先进、具体、合理的建议，监理措施完整、经济、安全、切实可行，措施得力，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等因素评审。 【优】得5分；【良】得3分；【中】得2分；【差】得1分。 不提供不得分。
		安全、文明施工、环保监理措施(5分)	对监理方案中安全、文明施工、环保监理措施表述横向比较，针对项目实际对项目监理控制措施有深入的表述，有先进、具体、合理的建议，监理措施完整、经济、安全、切实可行，措施得力，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等因素评审。 【优】得5分；【良】得3分；【中】得2分；【差】得1分。 不提供不得分。
		合同、信息管理方案(5分)	对合同、信息管理方案横向比较，按照能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提出切实可行、先进、具体、完整的合同和信息管理实施措施等因素评审。 【优】得5分；【良】得3分；【中】得2分；【差】得1分。 不提供不得分。
			评标委员会按照以下公式计算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 $S=60 - (B-A /A) \times C$ S—投标报价得分； B—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金额； A—评标基准价； C—扣分系数，当 B>A 时，C=0.2；B<A 时，C=0.1 注：投标报价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最低得分为0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资信业绩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监理大纲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 (1)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监理大纲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初步评审内容的规定，对所有应当受理的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在初步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对初步评审意见不一致时，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予以表决。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如投标报价中同时有投标报价下浮率和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下浮率和按计算公式计得的投标报价不对应时，以投标报价下浮率为准，如投标报价下浮率的大写百分比和小写百分比不一致的，以大写百分比为准。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不符合投标报价（含投标报价下浮率和投标报价）的相关要求，评标委

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依据，计算投标报价评分时，按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作为计算的依据。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2.2.3(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资信业绩部分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2.2.3(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监理大纲部分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第2.2.3(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2.3 各评委计算得的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2.5 各评委计算出各投标人的得分后，取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后综合得分**（评分如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评标委员会按得分顺序推荐**最后综合得分**最高分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最后综合得分**第二高分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最后综合得分**相同，则以监理投标报价低的投标人确定为排名在前，再次出现相同时，则由评委以记名方式进行投票，以得票多的投标人排名在前。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电子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注：细微偏差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间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确定中标人后，中标候选人情况将进行公示，公示内容包括：中标候选人的名称、最终投标报价、项目负责人情况等。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按国家发改委等部委11号令《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向建设工程招标监督部门反映。

3.4.2 按上述评标办法所得的评标结果报备有关部门后，招标人应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供的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列的顺序确定中标人，并把结果通知参加投标的所有投标人。

3.4.3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公布评标结果时，无需公布具体的评审内容，也无需向未中

标的投标人说明原因。

3.4.4 招标人保留对参加投标人进行澄清、抽查和现场考察的权利，若发现投标申请人的虚假、假报材料行为，将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已中标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并逐级上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因此造成招标人损失的，保留向该投标人索赔的权利。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另册)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委托人要求

一、监理要求

招标人应当根据项目情况在本章中明确相应的监理要求，一般应包括以下内容：

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郁南县黄皮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

项目地点：郁南县建城镇。

招标人：黄小希（郁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和规模：黄皮一二三产业融合示范区约 251.74 公顷，其中一产为高标准种植示范园建设约 15000 平方米，精品鲜食采摘园建设约 3000 平方米；二产为黄皮产业综合研究中心建设约 950 平方米；三产为研学基地建设，包括综合服务驿站建设约 6000 平方米，研学体验区建设及周边配套工程等；其他配套工程包括交通体系建设、入口范围提升和周边农村环境提升。本项目运营区域总面积约 104950 m²，约合 157.425 亩，最终以竣工后经相关部门确认的运营面积范围为准。

2. 招标内容：完成项目范围内的施工图设计、施工准备、施工、保修阶段等全过程监理工作，还需按发包人要求参与开工前期的准备和筹划工作。

二、适用规范标准

本项目工程监理执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 50319-2013）、国家和省、市现行的所有有关规范和技术标准，执行勘察设计文件标准及要求。

三、成果文件要求

详见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中第三部分专用条件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四、委托人财产清单

详见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中第三部分专用条件附录 B，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五、委托人提供的便利条件

本建设项目场地四周具有良好安静及卫生的环境条件。无工业及交通噪声干扰，没有烟尘和有害有毒气体，没有其他化学（如工业废水）、各种生物污染源（如市区垃圾站、粪便贮存处），无危及人员安全的危险品生产企业及库房。

六、监理人需要自备的工作条件

本合同委托人不提供房屋、设备等，均由监理人自行解决。

七、委托人的其他要求

无。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郁南县黄皮一二三产业融合项目监理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供参考）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如有）
- 四、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五、企业基本情况表
- 六、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资格一览表
- 七、拟任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名确认表
- 八、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 九、投标人的其他评审情况
- 十、投标人声明函
- 十一、投标人承诺书
- 十二、其他资料
- 十三、监理大纲

（投标人可自行调整目录格式。文件须编制目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黄小希（郁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郁南县黄皮一二三产业融合项目监理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_____%的投标下浮率（即监理费投标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监理服务期限：自受托人收到中标通知书或参加由委托人组织的第一次进场动员会之日起算，至所有工程保修期结束且办妥竣工结算（此处指终审部门的竣工结算）止，包括本合同工程的：施工准备期、施工期、工程收尾期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全过程监理服务。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如有）
- (4)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5) 企业基本情况表
- (6) 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资格一览表
- (7) 拟任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名确认表
- (8)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 (9) 投标人的其他评审情况
- (10) 投标人声明函
- (11) 投标人承诺书
- (12) 其他资料
- (13) 监理大纲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 我方在履行本工程施工阶段的委托监理合同时，将会在施工现场建立项目监理机构。监理机构人员（含项目总监与其他监理人员）中标后不得变更，确须变更的，应符合《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项目招标中标后监督检查的办法》（粤建市[2009]8号）人员变更条件，且须经招标人同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方可变更。

(6) 我方项目监理机构在完成委托监理合同约定的监理工作后方可撤离施工现场。项目监理机构的组织形式和规模，将根据本工程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内容、服务期限、工程类别、规模、技术复杂程度、工程环境等因素确定。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有）。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投诉。

的权利。

7.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 _____ 技术职称: _____ 注册证号: _____	
2	监理服务期限	按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范围	按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保证金	人民币_____元	
5	投标有效期	90天	
6	质量标准	按招标文件要求	
7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中“投标人须知前附 表”1.4.1项规定	按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或采用工商部门格式)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单位名称) 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后附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扫描件。

说明:

1. 如果投标文件全部由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署, 则应按此格式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 如为联合体投标的, 本法人证明书只须联合体中的牵头人出具即可。

三、授权委托书（如有）

（或采用工商部门格式）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参加投标、签署郁南县黄皮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监理的投标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工程的投标文件的内容。

委托权限：从本授权委托书发出之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性别：_____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后附授权委托人二代身份证扫描件。

说明：1. 如果投标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署，除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外，则投标人应按此格式提交授权委托书，并由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如由法定代表人投标的，不须填写本授权书，本授权书的格式可以删除。

2. 联合体投标的，本授权委托书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四、联合体协议书（参考格式）（如有）

联合体协议书

主办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成员一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本协议书各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共同愿意组成联合体，参加郁南县黄皮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监理（以下简称“本工程”）的投标。现就下列有关事宜，订立本协议书。

1. 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主办方。
2. 在本工程投标阶段，联合体主办方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主办方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分工：
_____。
5. 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6.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主办方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对于联合体投标人，除联合体协议书必须联合体各方分别按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外，其他资料若需要签字或盖章的均可由联合体主办方签字或盖章；投标资料封面及其他内容及落款中的“投标人”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示例为：（主）单位全称（成）单位全称】，由联合体主办方签字或盖章即可。

五、企业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监理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 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备注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注: 于本表页后面附以上资料: ①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证书); ②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 ③人员在“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注册并通过审核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 并具备“云浮市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最新月度企业信用评价等级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其有效范围为信用等级B级或以上的, 新登记备案的还没评级可不具备); ④广东省外的投标人, 须具备在广东建设信息网(网址: www.gdcic.net)“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及人员信息录入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 ⑤投标保证金的相关凭证; ⑥投标人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出具基本账户证明; ⑦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件; ⑧联合体投标的, 应分别填写本表。

六、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资格一览表

项目	内容	备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注册监理工程师 证书编号		
注册监理工程师 证书专业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于本表页后面附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的注册执业证书、职称证书（如有）、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2025年9月至11月）依法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社保证明材料必须在对应所属的投标人单位（或其分支机构）购买，以社会保障部门加具公章或业务章为准。社保证明材料如为花名册的，投标人须标记出本项目投入人员的对应社保。符合国家或各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可减免或缓缴社保的，可提供当地政府相关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退休返聘人员如无社保证明需提供返聘证明或合同。

七、拟任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名确认表

本人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注册专业: _____, 注册证号: _____, 已认真阅读郁南县黄皮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监理的招文中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及其他有关文件, 愿意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 担任**总监理工程师**一职, 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总监理工程师: _____ (签字)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后附相关人员的二代身份证扫描件。此表由投标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必须由对应的负责人签字确认。

八、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于本表页后面附项目监理机构人员的所有证件及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季度（2025年9月至11月）依法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社保证明材料必须在对应所属的投标人单位（或其分支机构）购买，以社会保障部门加具公章或业务章为准。社保证明材料如为花名册的，投标人须标记出本项目投入人员的对应社保。符合国家或各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可减免或缓缴社保的，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退休返聘人员如无社保证明需提供返聘证明或合同。

九、投标人的其他评审情况

投标人根据“第三章 评标办法”自行编制格式。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于本表页后面附所有证明材料。

十、投标人声明函

致：黄小希（郁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贵单位拟建的郁南县黄皮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监理招标的投标人，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公司没有处于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等；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体系和项目管理能力、财务和风险承担能力。

二、本单位保证投标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三、我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四、我公司近三年没有下列情形之一：

1. 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投诉；

2. 无故放弃中标的；

3. 超越本单位资质等级许可的业务范围承揽工程，或违法转包、分包工程，或允许其他单位或个人以本单位名义承揽工程（违规转让企业资质证书）；

4. 由于本单位原因，拖欠分包单位工程款或材料供应单位材料款，引发集体上访或聚众闹事；拖欠和克扣劳务人员工资，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引发农民工集体上访或聚众闹事；

5. 办理各项业务如资质申报、人员信息备案等手续时（或已办结取得审批通过的），经核查发现存在欺骗行为（如伪造证明材料、捏造或瞒报事实、或存在其他弄虚作假方式等）；

6. ①重大质量问题，或重大安全事故，或围标串标，或骗取中标，或提供虚假投标材料，或严重违约等违法违纪行为（严重违约情况、重大质量问题均以司法仲裁机构或行政主管部门等出具的认定文件为准）；②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明令取消、暂停、禁止参与投标。

五、我公司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2项、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六、如我司有幸中标，承诺在履行本工程施工阶段的委托监理合同时，必须在施工现场建立项目监理机构。监理机构人员（含项目总监与其他监理人员）中标后不得变更，确须变更的，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变更条件，且须经招标人同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方可变更。

七、我司没有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八、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如我公司违反以上的承诺中任一条的，除本项目的投标按无效处理外，投标行为还须按“提供虚假投标材料”上报相关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且不予退还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十一、投标人承诺书

致：黄小希（郁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参与郁南县黄皮一二三产业融合项目监理招标投标活动的投标人，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一、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资质、业绩（如有）、获奖（如有）、人员、财务（如有）、社保（如有）、纳税（如有）、各类证书等，都是真实、有效的。

二、同意你方对我司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资质、业绩（如有）、获奖（如有）、人员、财务（如有）、社保（如有）、纳税（如有）、各类证书等证明材料在有关平台进行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三、基本信息

1、承诺人类别：法人

2、承诺人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四、承诺类型：主动型

五、承诺事由：参与郁南县黄皮一二三产业融合项目监理招标投标活动。

六、承诺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七、公开类型：向社会公开。

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我方承担。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二、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十三、监理大纲

投标人自行编制格式。